

大广高速公路深州至大名（冀豫界）段工程决算编制

技术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HBZJ-2014N016

本招标项目 大广高速公路深州至大名（冀豫界）段 已由交通部以《关于深州至大名（冀豫界）公路初步设计的批复》（交公路发[2008] 102 号）文件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 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 业主筹措和国内商业银行贷款。项目出资比例为 项目资本金 35%，国内商业银行贷款 65%，招标人为 河北省高速公路衡大筹建处。项目主体已于 2010 年 12 月通车，目前属于运营阶段，现对 工程决算编制技术服务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双信封形式，评标办法采用合理低价法。

1.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1 建设地点：本项目位于河北省境内，是国家高速公路网中“纵 5”“大庆至广州”高速公路的组成部分，也是河北省高速公路布局规划的“五纵、六横、七条线”主骨架“纵三”“北京至开封”高速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走向基本为南北方向，北起自石黄高速公路榆科枢纽互通（西距深州东互通 8Km），向南止于冀豫交界大名县高庄南。经河北省深州、衡水市、桃城区、枣强县、冀州市、南宫市、威县、邱县、曲周、广平、大名县。

1.2 建设规模：本项目路线全长 220.429Km。其中起点至邓家庄段约 33.4 公里，利用石家庄至黄骅高速公路衡水支线和衡水至德州高速公路加宽改造，采用双向八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路基宽度加宽至 42 米；其余路段约 187.029 公里采用新建方案，双向六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路基宽度 34.5 米。全线设计速度为 120 公里/小时，桥梁设计汽车荷载采用公路-I 级。

1.3 计划服务期：本项目预计开工日期为 2014 年 2 月 28 日，计划服务期 12 个月，并直至通过竣工审计。

1.4 招标范围：本项目工程(含连接线)决算编制技术服务，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建设项目工程决算编制办法的通知》（交公路发 2004-507 号）文件，完成工程决算并提交工程决算文件、基础数据表在内的电子文件，配合业主进行工程决算的审计工作。

1.5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 1 个标段，具体工作内容包括：招标代理比选 5 个，全线总监办 1 个、主体工程驻地监理 10 个、路基桥涵施工 27 个、房建施工 10 个、房建驻地监理 5 个、科研课题 3 个、桩基检测 8 个、荷载检测 1 个，桥梁支座采购 5 个、伸缩缝采购 5 个、路面施工 8 个、预制块采购 4 个、抗滑碎石材料采购 1 个、沥青材料采购 9 个、机电施工 1 个、机电监理 1 个、改扩建段安全设施 8 个、新建段安全设施 25 个、改扩建段绿化 2 个、新建段绿化 17 个、房建暂估价 25 个、养护设备采购 10 个、河道防护 2 个、环保 2 个。新招路面 3 个、监理 3 个。设计 7 个，设计监理 1 个。水土保持设施技术评估 1 个，水土保持监测 1 个等以上相关合同的工程决算编制服务。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要求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企业营业执照年检合格；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造价咨询甲级资质等级证书。近五年内（2009 年 1 月 1 日至今，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曾成功完成过至少 2 个高速公路工程决算编制技术服务项目，有足够的人员、设备和财务能力来有效履行合同，信誉良好。

2.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按照报名时间的先后顺序招标人最多只接受 1 名投标人报名。

3. 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14 年 1 月 21 日至 2014 年 1 月 26 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的每日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下同），在 河北省石家庄市中山路 195 号燕春花园酒店 19 层 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原件、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表（见附件）、单位介绍信或授权书、经办人或被授权人的身份证及上述资料的复印件（清晰可辨）一套（加盖投标人单位章）购买招标文件。

3.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

4.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14 年 2 月 18 日

9时00分，投标人应当于当日8时30分至9时00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石家庄华庭时尚商务酒店会议室(石家庄市中山路192号(北国商城对面)，电话：0311-86663399；传真0311-86667799)。

4.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发布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http://www.chinabidding.com.cn>)、河北省招标投标综合网(<http://www.hebeibidding.com.cn>)、河北省交通厅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网(<http://qlgk.hbsjtt.gov.cn>)、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网站(<http://www.hbgs.com.cn>)上发布。

6.联系方式

招标人：河北省高速公路衡大筹建处

地 址：河北省衡水市北外环西路945号

邮 编：053020

联系人：侯先生

电 话（传真）：0318-6941692

招标代理：河北中机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石家庄市中山路195号

邮 编：050011

联系人：杨东波 袁贺

电 话：0311-86063928

传 真：0311-86219087

2014年1月21日

附件：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表

资产构成情况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表

投标人应提供的当前资产构成情况以及投资参股的关联企业情况，包括：

- 1)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能够证明投标人当前资产构成情况的验资报告复印件；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不同单位；
- 3) 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投标人应如实填报此表，否则因其投标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其投标无效，并视为弄虚作假。